

债券代码：196491.SH

债券简称：22钱投01

债券代码：185459.SH

债券简称：22钱江01

债券代码：194399.SH

债券简称：22钱投02

债券代码：114066.SH

债券简称：22钱投0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更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3年4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城投”、“发行人”）提供的说明文件和相关资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22钱投01、22钱投02、22钱投03

2021年12月1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对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同意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投集团”）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3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2年2月28日，钱投集团成功发行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2钱投01”，债券代码为“196491.SH”），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5（3+2）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年末钱投集团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022年4月28日，钱投集团成功发行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22钱投02”，债券代码为“194399.SH”），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5（3+2）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年末钱投集团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022年11月4日，钱投集团成功发行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为“22钱投03”，债券代码为“114066.SH”），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5（3+2）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年末钱投集团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二）22钱江01

2021年12月1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18号），同意钱投集团公开发行规模为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2年3月11日，钱投集团成功发行杭州市钱江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2钱江01”，债券代码为“185459.SH”），发行规模为12亿元，期限5（3+2）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年末钱投集团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截至目前，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重大事项

（一）变动情况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合并年报审计机构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事务所”），该所于2019年-2021年为发行人提供了审计服务工作。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2022年度市属国企财务审计业务中介机构选聘结果，发行人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事务所”）为2022年合并年报审计服务机构。发行人自与中喜事务所签署《审计服务合同》之日起，亚大事务所停止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决策已履行公司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发行人已就上述变动披露了公告。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与中喜事务所签署《审计服务合同》，约定中喜事务所对杭州城投2022年度的财务报表、管理建议书等报告进行审计，出具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合并+单体）、管理建议书并发表审计意见等，服务期限为截至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完毕。变更前后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移交已办理完成。

（二）新审计机构情况

中喜事务所成立于2013年11月28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张增刚。中喜会所持有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资格（证书序号0000058），依法存续有效。

三、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系杭州城投根据市国资委要求而进行的调整，为公司正常运行过程中的正常变动，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规定之重大事项，中信证券作为22钱投01、22钱投02、22钱投03及22钱江0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事项与杭州城投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杭州城投关于公司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

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各期债券的《募集说明书》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